

東區區議會轄下  
食物、環境及衛生委員會  
第九次會議紀錄

日期：2019年5月28日（星期二）

時間：下午2時30分

地點：東區區議會會議室

<u>出席委員</u>	<u>出席時間(下午)</u>	<u>離席時間(下午)</u>
丁江浩議員	4時20分	6時05分
王志鍾議員	2時30分	會議結束
王振星議員	5時正	會議結束
王國興議員, BBS, MH	2時30分	4時正
古桂耀議員	3時10分	會議結束
何毅淦議員	5時40分	會議結束
李進秋議員 (主席)	2時30分	會議結束
林心廉議員	2時30分	會議結束
林其東議員	2時30分	會議結束
邵家輝議員	3時25分	3時50分
洪連杉議員, MH	2時40分	會議結束
徐子見議員	2時30分	會議結束
張國昌議員	2時53分	會議結束
梁兆新議員	2時35分	會議結束
梁國鴻議員	2時30分	會議結束
許林慶議員	2時30分	會議結束
許清安議員	2時30分	4時正
郭偉強議員, JP	4時正	4時25分
麥德正議員	2時30分	5時15分
植潔鈴議員	2時30分	4時30分
黃建彬議員, BBS, MH, JP	2時40分	會議結束
黃健興議員	2時30分	5時30分
楊斯竣議員	2時30分	會議結束
趙家賢博士	2時30分	會議結束
趙資強議員, BBS	2時30分	會議結束
劉慶揚議員	2時30分	4時15分
鄭志成議員 (副主席)	2時30分	會議結束
顏尊廉議員, MH	2時30分	4時正
羅榮焜議員, MH	2時45分	會議結束
龔栢祥議員, BBS, MH	2時30分	4時55分
李樂昕女士 (增選委員)	2時30分	5時正

## 致歉未能出席者

李鎮強議員

黎志強議員

## 定期列席的政府部門代表

陳尚文太平紳士	東區民政事務處 東區民政事務專員
江琦琦女士	東區民政事務處 高級行政主任（地區管理）
梁健德先生	東區民政事務處 行政主任（地區管理）
樊玉玲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東區副康樂事務經理 2
陳文浩先生	路政署 助理區域工程師/東北區
張惠萍女士	環境保護署 高級環境保護主任（區域南）2
曾向域先生	港島東區地政處 首席產業主任/港島東（2）
郭永全先生	香港警務處 東區助理警民關係主任
曾永樂先生	食物環境衛生署 東區環境衛生總監
鄺德慧女士	食物環境衛生署 東區衛生總督察 3
吳欣鍬女士	東區民政事務處 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李淑嫻女士（秘書）	東區民政事務處 一級行政主任（區議會）2
麥鎔灝先生	東區民政事務處 一級行政主任（區議會）2（候任）

## 應邀出席的部門及機構代表

程健宏先生	環境保護署 高級環境保護主任（特別職務）1
蔡劍鷹先生	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主任（減廢及回收）91
吳素真女士	環境保護署 高級環境保護主任（減廢及回收）11
楊曉敏女士	環境保護署 高級環境保護主任（廢物管理政策）8
廖永熙先生	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主任（廚餘回收）31
周嘉慧獸醫	漁農自然護理署 高級獸醫師（動物管理）
鍾遠宏先生	漁農自然護理署 農林督察
吳宗豪先生	房屋署 屋宇保養測量師（港島北及離島）
李婉筠女士	房屋署 房屋事務經理（港島及離島一）
于秉強先生	房屋署 副房屋事務經理(租約)(港島及離島一) 三

## 歡迎辭

李進秋主席歡迎各委員及政府部門代表出席會議。特別歡迎新任東區衛生總督察 3 鄺德慧女士及候任一級行主任（區議會）2 麥鎔灝先生出席會議。

2. 李進秋主席得悉現任委員會秘書李淑嫻女士即將從區議會秘書處離任，她建議對李女士盡心服務委員會表示謝意並致感謝函。委員同意。

（會後備注：委員會將於 2019 年 7 月 30 日致函李女士。）

## I. 通過食物、環境及衛生委員會第八次會議紀錄初稿

3. 委員會確認上述初稿毋須修改，並通過會議紀錄。

## II. 工作小組報告

(食物、環境及衛生委員會文件第 11/19 號)

4. 工作小組顏尊廉主席介紹文件，並建議委員會致函部門，要求制定法例禁市市民餵飼野生動物及檢討有關店鋪阻街定額罰款條例的成效。
5. 李進秋主席建議有關檢討店鋪阻街定額罰款的建議與議程 IX 合併討論。
6. 經討論後，委員會備悉環保綠化及街道管理工作小組的報告，另亦同意致函政策局，要求局方制定法例禁止市民餵飼野生動物。

(會後備註：委員會已於 2019 年 5 月 30 日及 6 月 11 日分別致函食物及衛生局及環境局。)

## III. 食物環境衛生署在棄置垃圾黑點安裝網絡攝錄機計劃

(食物、環境及衛生委員會文件第 12/19 號)

7. 李進秋主席歡迎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東區環境衛生總監曾永樂先生及東區衛生總督察 3 鄭德慧女士出席會議。食環署曾永樂先生介紹第 12/19 號文件。

8. 7 位委員就議題發表意見及作出提問，內容摘錄如下：

- (a) 林心廉委員認同「在棄置垃圾黑點安裝網絡攝錄機計劃」(「計劃」)的成效，並希望部門增撥資源，令計劃能覆蓋更多垃圾黑點；
- (b) 洪連杉委員認同部門雙管齊下，一方面加強教育公眾，另一方面以「計劃」監察垃圾棄置問題，並讚揚部門在制訂「計劃」時充分考慮了委員會的意見；
- (c) 麥德正委員詢問部門有否研究「計劃」能改善垃圾棄置問題的原因。他另以西灣河區為例，有店鋪經多次檢控後仍未有作出改善，

## 負責者

故詢問部門有何對策應付多次違法棄置垃圾的店鋪；

- (d) 黃建彬委員感謝部門推行「計劃」，惟希望部門繼續監察垃圾黑點的情況，以防止不當棄置問題死灰復燃；他亦希望署方在確認問題得到妥善解決後，才適時才遷移攝錄位置；
- (e) 趙資強委員認同「計劃」的效果，希望部門能增撥資源持續監察，以改變市民違法棄置垃圾的習慣。他亦希望部門考慮加重對於多次被檢控的商戶的罰則，以收阻嚇之效，以及考慮對違例店鋪在續牌時引入罰則；
- (f) 趙家賢委員認同「計劃」的成效，希望部門能盡量增撥資源應對東區各個黑點。同時，他希望部門將「計劃」觀察到的資訊向委員會匯報，包括有關數據，並把觀察所得應用於「計劃」之中；以及
- (g) 徐子見委員同意部門推行「計劃」，並希望部門提供推行「計劃」所需的資源及人手。

9. 食環署曾永樂先生就委員的意見及提問，回應及補充如下：

- (a) 署方不會拆除已安裝的攝錄機，只會停止攝錄機的錄像功能。根據過去試驗計劃的經驗，調動攝錄機大約會在安裝後 3 至 6 個月檢討，視情況有實質改善才作出調動安排；
- (b) 是次「計劃」的目的是針對非法棄置垃圾的問題。至於店鋪阻街等問題，署方會按日常處理程序作出跟進行動。由於售賣蔬果的店鋪並不需要申領食物業牌照，故此署方不能處以停牌等罰則；
- (c) 資源方面，是次「計劃」署方將耗資約 5,000 萬元，包括在兩年內安裝 300 個攝錄機並進行監察；以及
- (d) 署方會適時向委員會交代「計劃」的成果。

食環署

10. 經討論後，委員會支持部門推行「計劃」，希望部門盡量增撥資源解決各個黑點的衛生問題，並向委員會適時匯報署方在「計劃」的觀察所得。

## IV. 食物環境衛生署改善香港環境衛生的策略和工作

(食物、環境及衛生委員會文件第 13/19 號)

11. 李進秋主席歡迎食環署東區環境衛生總監曾永樂先生及東區衛生總督察鄺德慧女士出席會議。食環署曾永樂先生介紹第 13/19 號文件。

12. 13 位委員就議題發表意見及作出提問，內容摘錄如下：

- (a) 王國興委員歡迎署方提出的意見，惟認為各部門應加強協作應付環境衛生的問題。同時他關注部門調撥資源需時，希望署方能預留足夠資源讓外判商能迅速處理環境衛生問題，並請相關部門考慮裝置街渠鼠閘的做法；
- (b) 張國昌委員認同署方採用紅外線、微波探測等先進方法處理滲水個案，但認為署方處理滲水個案的資源不足，導致回應需時過長。故希望署方能交代用於處理滲水個案的資源狀況；
- (c) 梁兆新委員希望署方能提升公廁的設備，以及提供適當空間予清潔員工。他亦認為公共街市環境潮濕，建議署方考慮與熟食中心看齊，於公共街市加裝空調，以保持環境乾爽；
- (d) 古桂耀委員認同署方的工作。他指出部分滲水個案實地檢測結果與報告所示不同，詢問部門如何處理滲水個案。他亦關注公共廁所的環境及設備問題，認為現時公共廁所地面濕漉，提供的掛鈎、廁紙等亦未如理想，希望署方考慮加裝適當裝置改善公廁環境；
- (e) 徐子見委員歡迎署方地區清潔的工作，惟認為區內鼠患情況仍然嚴重，希望署方能加強處理。他認為區內公共街市地面潮濕，署方應著手解決有關問題。他亦指署方對公廁清潔工提供的支援不足，希望署方多關注清潔工的工作環境和權益；
- (f) 麥德正委員以海寧街公共廁所為例，指出廁所沖水系統經常損壞，廁所環境亦欠佳，期望署方認真處理。他亦指出店鋪阻街會帶來環境衛生問題，認為相關部門應加大力度執法。他亦詢問署方對東區街市現代化計劃的詳情，以及要求署方留意熟食中心的鼠患問題；
- (g) 龔栢祥委員支持署方的工作報告，惟認為署方處理滲水個案時執法力度不足，在測試發現問題所在時亦沒有向有關單位直接指明須進行的維修工程，希望署方能檢討現時處理個案的手法；
- (h) 李樂昕委員讚揚署方的地區工作，惟覺得署方在進行跨部門行動時資源不足，致使地區蚊鼠問題仍然持續，故期望政府能增撥資源解

## 負責者

決有關問題；

- (i) 趙家賢委員感謝署方講解當區工作報告。他認為地區滲水個案或源於大廈管理機構對處理手法認識不足，期望署方能加強推廣處理滲水問題的知識。他亦指出，華蘭路一帶食肆多，希望署方可加強執法，糾正店鋪晚間非法處理垃圾的問題；
- (j) 顏尊廉委員支持署方提出的服務方向。他指出愛秩序灣街市熟食中心安裝的固定桌椅，並未有考慮孕婦或傷健人士使用，希望署方照顧各種使用者的需要；
- (k) 趙資強委員認同署方於區內進行的工作，惟認為各部門之間處理蚊患鼠患的協作尚有改善空間，期望各部門能加強合作，根治區內蚊鼠為患的問題；
- (l) 黃建彬委員感謝署方對區內清潔工作的努力。他關注區內私人樓宇的鼠患問題，希望署方考慮可行辦法幫助私人樓宇打擊鼠患。同時，他以油街公廁為例，希望署方加緊推行公廁改善工程；以及
- (m) 李進秋主席讚揚署方過去一年的工作。她指出文件未有涵蓋冷氣機滴水問題，希望署方能在往後的工作報告中一併匯報。此外，她提到署方於部分滲水個案經長時間調查亦未能找出滲水原因，希望署方解釋如何協助此類個案住戶。

13. 食環署曾永樂先生及東區民政事務處（民政處）東區民政事務專員就委員的意見及提問，回應如下：

### 食環署

- (a) 關於樓宇滲水問題，署方現時按《公眾衛生及市政條例》發出「妨擾事故通知」，著令在所指明的期限內減除妨擾事故，並就不遵從「妨擾事故通知」的個案提出檢控。現時司法機構接納色水測試結果作為檢控證據，因此署方現時仍以色水測試作主要測試及搜證方法。署方正與其他部門研究改善處理滲水個案的方法；
- (b) 就公廁事宜，署方一直致力改善公廁的設施與服務管理。2018 年至今，署方已翻新東區的東喜道公廁及金華街公廁，並正計劃翻新南安街公廁及海寧街公廁。翻新工程亦會為廁所清潔工盡力提供合適的休息空間。署方亦已在洗手盆底下加裝風機，以保持地面乾

## 負責者

爽。油街公廁歷史悠久，其面積、設施、配套等已不合時宜，署方正研究改善方案；

- (c) 署方表示將與愛秩序灣街市熟食中心各商戶商討合適的桌椅設施，以照顧不同食客的需要。而西灣河街市的扶手電梯亦將於本年第三季分階段進行翻新工程；
- (d) 署方已提早於三月開展滅蚊工作，於區內山坡及叢林每週進行一次霧化滅蚊工作，以應付蚊患問題；
- (e) 署方正努力調查冷氣機滴水個案，並主動聯絡投訴人跟進未完成個案；以及

## 民政處

- (f) 處方一向非常重視區內的環境衛生事宜，當中包括蚊患和鼠患的防控。因此，在「東區地區主導行動計劃」下，處方除了已經調撥資源予相關部門加強各自管轄範圍的防治蟲鼠及改善環境衛生工作、以回應社區的訴求外，亦會繼續積極協調各部門在區內的工作，以期進一步改善社區的環境衛生，保障市民健康。

## 食環署

14. 經討論後，委員會支持部門的策略，亦認同部門於區內的工作方向。

(會後備註：食環署已向古桂耀委員查詢有關所指檢測結果與報告不符的滲水個案資料，並作相應跟進工作。)

## V. 2019/20 年度社區參與環境保護活動計劃

(食物、環境及衛生委員會文件第 14/19 號)

15. 李進秋主席歡迎環境保護署(環保署)高級環境保護主任(特別職務)1 程健宏先生及環境保護主任(減廢及回收) 91 蔡劍鷹先生出席會議。環保署 蔡劍鷹先生介紹第 14/19 號文件。

16. 4 位委員就議題發表意見及作出提問，內容摘錄如下：

- (a) 李進秋主席詢問部門能否提供環保顧問服務，以確保團體所籌辦之活動能對宣揚環境保護訊息有幫助。她以去年團體所舉辦的環保活動為例，指出團體在活動中消耗不少膠樽，實在有違活動本意。因

而希望部門對團體提供協助；

- (b) 劉慶揚委員表示部門依賴撥款讓地區組織舉辦宣揚環保活動，希望部門多參與地區工作，與市民一同進行各種環保活動；
- (c) 趙家賢委員認為部門單以撥款予地區組織推動環保，成效存疑，故建議部門考慮舉辦互動性較高的活動，直接宣揚環保政策；以及
- (d) 徐子見委員認為部門應採取較主動角色宣揚環保政策，主導地區組織籌辦活動的方向。

17. 環保署蔡劍鷹先生回應時表示署方會繼續以積極的態度檢視地區團體籌辦活動之成效，亦歡迎團體聯絡部門尋求技術支援，令此等環保活動能清晰及有效地向市民傳達環保及減廢信息。

18. 經討論後，委員會同意參與題述合作計劃，並沿用以往招募模式，邀請各非政府機構／非牟利團體、東區各學校及地區團體與委員會轄下環保綠化及街道管理工作小組合辦活動。

## VI. 要求於都市固體廢物收費實施前做好妥善配套

(食物、環境及衛生委員會文件第 15/19 號)

19. 李進秋主席歡迎環保署高級環境保護主任(減廢及回收)11 吳素真女士、高級環境保護主任(廢物管理政策)8 楊曉敏女士及環境保護主任(廚餘回收)31 廖永熙先生出席會議。徐子見委員介紹第 15/19 號文件。環保署楊曉敏女士及廖永熙先生回應。

20. 6 位委員就議題發表意見及作出提問，內容摘錄如下：

- (a) 徐子見委員表示部門未有規劃在都市固體廢物收費實施後處理家居廚餘的計劃，認為家居廚餘為現時香港主要廢物來源之一，部門應仔細研究其處置方式並訂定政策方向。同時，他認同部門推行膠樽回收計劃，希望部門能切實執行，並研究如何處理紙包飲品空盒。他亦指出出口香港回收物的需求集中，容易受其他地區政策影響，認為部門應謹慎研究長遠處理回收物的出路；
- (b) 梁兆新委員歡迎部門推行膠樽生產者責任計劃，並考慮使用回收膠樽機器，提升市民回收膠樽的意慾。但他認為部門現時只處理食肆

## 負責者

的廚餘回收，進程緩慢，希望部門能盡快舉行家居廚餘回收先導計劃，以改善環境；

- (c) 趙家賢委員表示他發現市面上的膠樽回收機器採用各自承辦商的系統運作，互通性不足，故期望部門能整合各承辦商推出單一的回收計劃，便利市民進行回收。他又以德國為例，表示部門可參考國外處理膠樽的方法，規劃香港的回收方向；
- (d) 古桂耀委員認為部門應重視處理家居廚餘的方法。他亦指出部門現時只批出短期土地租約予環保業界作營運之用，令業界抗拒作長期投資，減慢了行業的發展；
- (e) 麥德正委員表示現時環保業工業鏈發展速度及規模有欠理想，部門推行的措施亦始終以試驗計劃為主，故認為部門應定立發展方向，然後投入大量資源以發展環保事業。同時，他希望部門提供在九龍城區推行的商店廚餘回收計劃的資料；以及
- (f) 張國昌委員關注環保業界以短期租約形式獲土地營運的情況，詢問部門以此形式推動的行業的成效如何，並希望部門介紹將會撥作環保業發展的土地規模及時間表。

21. 環保署吳素真女士、楊曉敏女士及廖永熙先生就委員的意見及提問，回應如下：

- (a) 署方感謝委員的意見。推動妥善回收廚餘及達致轉廢為能一直為署方的重點工作，同時亦可減輕堆填區的壓力。現時，座落於北大嶼山小蠔灣的有機資源回收中心第一期（「回收中心」）自去年 7 月起投入運作，每天可處理 200 公噸廚餘，將無可避免產生的廚餘轉化為天然氣作為能源，並把殘渣加工成為堆肥。而所產生的生物氣體用作發電，所得的電力除供「回收中心」使用外，估計每年可輸出的剩餘電力，相當於約 3 000 戶家庭的用電量。此外，署方正於大埔污水處理廠進行「廚餘、污泥共厭氧消化」試驗計劃（「試驗計劃」），每天可處理 50 公噸廚餘。因此，署方認為本港具備足夠能力處理免費廚餘收集先導計劃（「先導計劃」）所得的廚餘。此外，署方將參考「試驗計劃」的經驗，把「廚餘、污泥共厭氧消化」技術推展至沙田污水處理廠，該項目預計於 2022 年落成並投入運作；
- (b) 由於工商廚餘的質量較為穩定及較易進行廚餘源頭分類及收集，「回收中心」及「試驗計劃」將主要用作收集及回收工商廚餘。有見

## 負責者

九龍城區議會邀請該區食肆參加廚餘分類回收的先例，署方歡迎委員於社區宣揚廚餘分類回收意識。此外，署方亦會預留部分「回收中心」及「試驗計劃」的處理量以處理家居廚餘，署方正準備透過「先導計劃」，初步邀請全港約 50 個具廚餘分類回收經驗的屋苑收集廚餘，署方亦樂意安排其他有意參與廚餘分類回收的屋苑加入「先導計劃」，同時亦可培養市民分類回收廚餘的意識和行為習慣；

- (c) 支援環保業界方面，署方除批出短期租約予業界外，環保園亦為業界提供長期土地及相關配套設施，支援本地回收再造業的發展；以及
- (d) 署方於七個已投入服務的「綠在區區」放置逆向自動售貨機（簡稱「入樽機」）作技術測試，讓市民試用。署方亦準備於 2019 年下半年推出應用入樽機先導計劃，於人流較多的地方放置入樽機，以評估其回收廢塑膠飲料容器的成效。至於紙包飲品盒回收方面，由於紙包飲品盒由多層物料複合製成，須透過特殊技術把各種物料分離處理，香港暫未有相關設施處理。但回收基金已撥款資助於元朗工業邨內設立一所紙包飲品盒回收再造生產廠房。署方將密切留意紙包飲品盒回收市場和相關項目之發展，考慮把其納入署方的回收計劃中。

## 環保署

22. 經討論後，委員會同意將第 15/19 號文件列入跟進事項於有進展時跟進。

## VII. 搬遷油街垃圾收集站及清拆公廁

（食物、環境及衛生委員會文件第 16/19 號）

23. 李進秋主席歡迎食環署東區環境衛生總監曾永樂先生、東區衛生總督察 3 鄺德慧女士及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東區副康樂事務經理 2 樊玉玲女士出席會議。羅榮焜委員介紹第 16/19 號文件。

24. 食環署曾永樂先生及康文署樊玉玲女士分別就議題回應如下：

### 食環署

- (a) 今年初正式獲得批地後，署方正開始著手與相關的工程部門展開規劃工作，參考近期規模相近的工程項目，而興建新油街垃圾收集站需獲得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批准，預計需時至少二至三年；以及

### 康文署

(b) 署方設立休憩用地的時間表視乎垃圾站搬遷情況而定。

食環署、康文署

25. 經討論後，委員會同意將第 16/19 號文件列入跟進事項於有進展時跟進。

**VIII. 「捕捉、絕育、放回」保障流浪動物權益 促請政府全面推行**  
(食物、環境及衛生委員會文件第 17/19 號)

26. 李進秋主席歡迎漁農自然護理署(漁護署)高級獸醫師周嘉慧獸醫及農林監督鍾遠宏先生出席會議。徐子見委員介紹第 17/19 號文件。漁護署周嘉慧獸醫回應。

27. 2 位委員就議題發表意見及作出提問，內容摘錄如下：

- (a) 徐子見委員明白部門致力以公眾教育減少棄養動物的問題。他認為部分寵物繁殖力強，撲殺動物或難以追上其繁殖速度，希望部門考慮以其他方法代替撲殺手法。另外，他亦詢問部門如何處理久未被領養的流浪動物；以及
- (b) 梁國鴻委員認同部門現時的處理手法，認為流浪動物縱使經過絕育仍會流落街頭，對社會構成影響。他認為部門應考慮修例，規管飼養人必需飼養其寵物終老，杜絕流浪動物的出現。

28. 漁護署周嘉慧獸醫就委員的意見及提問，回應如下：

- (a) 署方強調流浪動物只要經評估為可被領養後，定會安排領養，而不適合被領養的動物會進行人道處理。署方只會因公眾衛生考量考慮撲殺患病的動物。在政策方面，署方認為教育市民飼養動物的正確觀念，杜絕隨便棄養才能從源頭根治流浪動物的問題。「捕捉、絕育、放回」計劃的流浪狗隻在放回後可能繼續對市民做成滋擾，且該計劃的運作與本港法例有不相容的地方，因此必須進行公眾諮詢，在獲得相關社區人士的同意及進行修例後才可由動物福利團體進行；以及
- (b) 署方亦表示其動物管理中心會為已植入晶片的流浪動物以各種方法聯絡其飼養人，亦會盡量飼養經評估合格的流浪動物直至牠們被領養。有關規定飼養人必需飼養其寵物終老的建議，在實施上有一定困難，例如飼養人有經濟困難或自身患病，都可能無法繼續飼養

## 負責者

其寵物。我們現時主要是教育市民要在飼養寵物前要想清楚各方面條件，決定飼養後要好好飼養，及至寵物終老。

## 漁護署

29. 經討論後，委員會同意將第 17/19 號文件列入跟進事項，於有進展時跟進。

### **IX. 要求檢討有關店鋪阻街定額罰款條例的成效**

(食物、環境及衛生委員會文件第 18/19 號)

30. 李進秋主席歡迎食環署東區環境衛生總監曾永樂先生、東區衛生總督察 3 鄭德慧女士出席會議。徐子見委員介紹第 18/19 號文件。食環署曾永樂先生回應。

31. 委員會備悉食物及衛生局及食環署的綜合回覆。

32. 4 位委員就議題發表意見及作出提問，內容摘錄如下：

- (a) 古桂耀委員表示現時店鋪會以手推車盛載貨物以霸佔路面經營，於遇到巡查時推回店內，令部門束手無策。他亦認為現時定額罰款過低，不足以收阻嚇之效，故建議部門考慮調高定額罰款款額；
- (b) 徐子見委員表示現時店鋪以手推車霸佔路面的方法，部門無法以《定額罰款（公眾地方潔淨及阻礙）條例》遏止。有見店鋪霸佔路面的問題日漸惡化，他促請部門檢視現行法例有否不足，以對應日益惡化的情況；
- (c) 王振星委員表示有居民反映西灣河太安樓附近店鋪佔用路面，嚴重影響行人來往，希望部門認真處理有關問題；以及
- (d) 趙家賢委員感謝部門處理永旺百貨對出電訊商佔用路面推銷的問題，希望部門能同時兼顧區內店鋪阻街的問題。

33. 食環署曾永樂先生感謝委員提出的意見，並明白委員所關注的事項。現時署方主要以本區的小販管理人員處理區內店鋪阻街問題。食環署人員除票控阻街店鋪外，亦會考慮手推車霸佔路面時的情況，向有關人士控以無牌販賣，並會充公有關貨物。部門會繼續積極進行執法行動，以保持街道暢通。

## 食環署

34. 經討論後，委員會同意將第 18/19 號文件列入跟進事項。

(會後備註：委員會已於 2019 年 5 月 30 日致函食物及衛生局。)

**X. 防鼠擋安裝方式不當，促房屋署補救及重新安裝**

(食物、環境及衛生委員會文件第 19/19 號)

35. 李進秋主席歡迎房屋署屋宇保養測量師(港島北及離島)吳宗豪先生、房屋事務經理(港島及離島一)李婉筠女士、副房屋事務經理(租約)(港島及離島一)三于秉強先生、食環署東區環境衛生總監曾永樂先生及東區衛生總督察 3 鄭德慧女士出席會議。徐子見委員介紹第 19/19 號文件。房屋署李婉筠女士回應。

36. 3 位委員就議題發表意見及作出提問，內容摘錄如下：

- (a) 古桂耀委員詢問部門安裝防鼠擋的方式，擔心安裝不當會減低防鼠功效。他亦請部門解釋安裝防鼠擋後屋邨鼠患情況有否改善；
- (b) 徐子見委員表示現時部門安裝防鼠擋的方法與滅鼠人員的建議不同，擔心有關防鼠擋無法有效阻止老鼠爬進大廈，故希望部門解釋安裝防鼠擋前有否諮詢專業意見；以及
- (c) 鄭志成委員表示有關防鼠擋內藏鐵絲網，安裝後能阻擋老鼠藉喉管進出大廈。他亦表示模範邨已安裝有關防鼠擋，並觀察到安裝後老鼠明顯減少出沒，認為防鼠擋有效。

37. 房屋署李婉筠女士及食環署曾永樂先生就委員的意見及提問，回應如下：

房屋署

- (a) 署方感謝委員們的意見，就近期在模範邨、環翠邨及漁灣邨安裝防鼠擋，署方會繼續與食環署緊密聯繫，交流應對鼠患的意見，檢視有否可改善的地方。安裝防鼠擋是其中一項防治鼠患的措施，署方並沒有有關安裝防鼠擋後鼠患情況差異的數據；以及

食環署

## 負責者

- (b) 署方的防治蟲鼠組與房屋署一直緊密合作。如有需要，防治蟲鼠諮詢組可就安裝防鼠擋事宜給予合適意見。

38. 經討論後，委員會同意無需跟進有關議題。

(會後備註：房屋署已與食環署防治蟲鼠組巡視屋邨防鼠擋及交流意見，署方會就食環署的意見監察情況及作出跟進。)

## **XI. 東區區議會轄下食物、環境及衛生委員會尚待跟進事項的進度報告**

(食物、環境及衛生委員會文件第 20/19 號)

39. 李進秋主席歡迎食環署東區環境衛生總監曾永樂先生、東區衛生總督察 3 鄺德慧女士、環保署高級環境保護主任(區域南) 2 張惠萍女士、香港警務處(警務處)東區助理警民關係主任郭永全先生、港島東區地政處(地政處)首席產業主任/港島東(2)曾向域先生、康文署東區副康樂事務經理 2 樊玉玲女士、一級助理康樂事務經理(樹木)香港東魏國坤先生及路政署助理區域工程師/東北區陳文浩先生出席會議。

- (i) **東區棄置垃圾黑點安裝網絡攝錄機  
要求解決北景街棄置垃圾問題  
在東區加裝網絡攝錄機的安排**

40. 部門最新的工作進度已於議題 III 報告。經討論後，委員會同意取消跟進議題。

- (ii) **要求嚴正處理盛泰道及創富道大型垃圾車違泊及環保斗問題**

41. 何毅淦委員表示盛泰道擺放環保斗的問題得到改善，感謝部門認真處理有關事宜，並希望部門繼續致力應對上址擺放環保斗的問題，以避免問題故態復萌。

42. 經討論後，委員會同意繼續跟進議題。

- (iii) **有關柴灣區內蟲鼠之患問題**

43. 食環署曾永樂先生表示署方會盡最大努力在滅鼠防鼠方面的工作，以改善東區的環境衛生。

44. 古桂耀委員欣見部門努力進行滅鼠工作，惟覺得仍有老鼠出沒問題發

## 負責者

生，故希望部門繼續著力進行防鼠滅鼠工作。

45. 經討論後，委員會同意繼續跟進議題。

### (iv) 颱風山竹善後工作

46. 康文署樊玉玲女士表示署方已與當區區議員視察受颱風影響地點的樹木種植情況，並作出跟進。

47. 7位委員就議題發表意見及作出提問，內容摘錄如下：

- (a) 丁江浩委員表示近年每逢遇上颱風，公園內均有大量樹木傾倒，故希望部門今後能種植更能抵抗強風的樹木。他亦希望部門參考海外於公園種植的樹木，並引進合適的品種於香港種植；
- (b) 古桂耀委員讚揚部門迅速展開修復行動，令市面回復正常。他亦提醒部門區內部分行人路面尚需修補，期望部門盡快完成修復工作；
- (c) 梁國鴻委員詢問部門小西灣運動場的修復進度；
- (d) 鄭志成委員感謝部門的努力，但遺憾近日卑利瑪臺小徑有斷枝掉落，相信為風災後尚待清理的斷枝，故希望部門作出跟進；
- (e) 趙家賢委員希望部門審視現時路面集水溝去水的情況，並考慮改善容易淤塞的集水溝設計；
- (f) 楊斯竣委員認同部門處理風災善後的工作，表示大部分樹木已完成補種。惟現時區內仍有路旁圍欄待修，他希望部門加緊處理，保障行人安全；以及
- (g) 李進秋主席感謝部門處理風災事宜反應迅速，亦有考慮居民意見種植不同樹木品種。

48. 康文署樊玉玲女士及路政署陳文浩先生就委員的意見及提問，回應如下：

### 康文署

- (a) 在街道植樹方面，署方會參考發展局轄下綠化、園境及樹木管理組

## 負責者

所制定的《街道選樹指南》的指引，選擇適合的樹木品種加以栽種；而在公園植樹方面，署方會檢視公園內的植物品種，並選擇合適的開花植物栽種，使公園環境更為舒適；以及

### 路政署

(b) 署方已安排人手在風暴或雷雨前清理渠口，以保證集水溝的疏導能力。署方亦會考慮委員提出的意見，改善集水溝的設計。

49. 經討論後，委員會同意有進展時跟進議題。

(v) **要求改善列車進出杏花港鐵站噪音問題**  
**要求港鐵於杏花邨與柴灣站路段興建隔音上蓋改善噪音問題**

50. 議題為隔一次會議討論事項，於下次會議跟進。

(vi) **促請政府為龍躍徑增設固定洗手間**

51. 議題為隔一次會議討論事項，於下次會議跟進。

(vii) **根據「路旁展示非商業宣傳品管理計劃」建議增加東區民選議員橫額指定展示點的可獲分配數目**

52. 議題為有進展時跟進的事項。

(viii) **全面檢視區內廟宇環保設備**

53. 議題為有進展時跟進的事項。

(ix) **要求政府全面提升「聯合辦事處」服務職能，加強支援市民處理樓宇滲水個案**

54. 議題為有進展時跟進的事項。

(x) **改善設施，吸引人流 促請於東區街市加裝空調系統 / 討論財政預算案中預留 20 億元推行街市現代化計劃**

55. 議題為有進展時跟進的事項。

(xi) **要求政府帶頭做起 重新檢視部門可行的回收策略**  
**要求環境保護署以東區作為免費廢塑膠回收先導計劃試點以及要求食**

**物環境衛生署於區內增設廢塑膠回收點**

56. 議題為有進展時跟進的事項。

(xii) 要求加強整體垃圾處理能力

57. 議題為有進展時跟進的事項。

(xiii) 要求政府規管使用微塑膠和即棄塑膠製品

58. 議題為有進展時跟進的事項。

**XII. 下次會議日期**

59. 會議於下午 6 時 10 分結束。食物、環境及衛生委員會第十次會議將於 2019 年 7 月 30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30 分舉行。

（會後備註：食物、環境及衛生委員會特別會議於 2019 年 6 月 19 日（星期三）下午 2 時 30 分舉行。）

東區區議會秘書處

2019 年 7 月